加盟式营销,经纪人发展客户,两年内客户覆盖全国各地

山东标金运作模式原来如此

本报记者 苑菲菲 李园园

拥有自己的交易平台,能与国外市场进行网上贵金属交易,却只在市级工商部门注册。连日来,记者调查发现,山东标金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山东标金)进行的贵金属网上交易并未在被许可的经营范围内,他们进行的杠杆化的网上贵金属交易,也未经证监部门允许。

注册资本500万,远低于期货公司相关要求

“山东标金投资有限公司是一家新型贵金属投资公司,属于烟台银行金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,成立于2009年5月……按照国际通行的交易机制和规则,专业从事黄金、白银、铂金等贵金属的网上交易和实物交易……”这是山东标金官方网站中,公司简介一栏的相关介绍。

山东标金客户修先生告诉记者,他在该公司开户前,做过两年的期货。因山东标金只需网上开户,最低缴纳两三千元的保证金即可,且24小时连续交易,手续费只有千分之0.8,他最终放弃了银行的期货买卖。“本以为这个期货平台不错,如果不是出了这个事,我还不知道它抗风险能力这么差。”

山东标金投资人QQ群中的讨论也反映出,大部分网友都认为,通过该公司平台进行的交易就是期货交易。但根据《期货交易管理条例》规定,进行期货交易必须由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。山东证监局网站挂出的信息显示,截止到2010年12月31日,山东辖区期货经营机构名单中并不包括2009年5月注册的山东标金。在烟台市工商局,也仅有该公司的等级注册信息,其注册资金仅为500万元人民币,远远低于相关法规中要求期货公司最低限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。

此外,山东标金的办公场所为市长大厦19层的两个套间,被分割成总经理室、交易部等6个工作区间,人员也很少。按照相关规定,相应机构应有公司提供的交易场所和机房等关键设备,但这些设施不知被山东标金放置在什么地方。

山东标金在市长大厦的办公室,但记者准备进入采访时遭拒。 本报记者 苑菲菲 摄

通过加盟代理商,客户两年遍布全国

记者了解到,不少烟台本地的山东标金投资人,都是在爆仓事件发生后,才知道山东标金的本部原来就位于芝罘区的南大街上。此前,虽然投资人也登录过山东标金网站,但渠道的获得大多是从代理商处得知。这些投资者从未到山东标金实地考察过,即使是在烟台本地的投资人也不例外。

一个注册2年多,注册资金只有500万元的公司,凭借全国各地上百个代理商,吸引了大江南北众多投资者,这背后的故事着实令人费解。记者打开网站,输入“山东标金”四个字,除了山东标金投资有限公司,记者还搜到了山东标金绵阳贵金属交易中心、江油市标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多个带有“标金”字样的公司。这些,都是山东标金的代理商。

据山东标金在四川的代理商王先生透露,山东标金本身并不发展客户,而是由代理商在做。代理商中,取名中有“标金”二字的很少。从很多代理公司名字看,看不出和山东标金有什么关系。每个代理公司下面,又有众多经纪人,就是这些经纪人维系着客户。用王先生的话说,这就“像卖保险的差不多,标金自己是不发展客户的”。

王先生还透露,标金的客户都是通过代理商提供的网站远程开户。客户只要签工行的资金划扣协议,下载交易客户端即可交易。介绍客户成功后,代理商从交易手续费中赚取一部分介绍费,交易的事情由山东标金接手。而据记者了解,客户一般都会将山东标金的交易理解成期货。

工商资料显示,山东标金网上炒金有问题

记者从烟台市工商局查询到的资料显示,山东标金的经营范围是:国家产业政策范围内允许的投资,金银制品及首饰、金属制品、农副产品(不含粮食批发)销售,开办市场,计算机软件开发、硬件销售,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;许可经营的项目为:山东省范围内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、增值电信业务。

从中可以看出,经营范围并不包括山东标金对投资者提供的以外盘国际金价、银价走势为标的的、杠杆化的网上贵金属交易。

烟台市工商局工作人员虽认为山东标金有超范围经营嫌疑,但同时认为仅从字面上尚难以判定。记者就该内容咨询了在一家股份制银行内负责期货交易的人士,对方说,山东标金注册的经营范围显然不包含网上贵金属交易。

记者从烟台市工商局得知,山东标金在工商部门登记注册的法定代表人是烟台银行副行长孙涛。

为了弄清山东标金是否存在超范围经营甚至非法经营这一问题,记者于9日前往位于海港路的烟台银行总行。说明来意后,记者被门口保安拦截,对方以孙涛不在为由拒绝记者进入。记者拨打孙涛办公室电话,却有人接听,只是刚听完记者自我介绍,对方立马否认身份并挂断电话。此后记者再拨打这个电话时,再也无人接听。虽然记者留下了自己的电话号码,但直到10日,也未得到孙涛及烟台银行方面的回应。

记者就山东标金一事向山东证监局提出咨询,工作人员说,除了证监会认可的期货交易,不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期货业务或组织变相期货交易活动,若出现经济损失,建议走法律程序。

◓最新进展

山东标金公布补偿方案 部分投资者拒绝妥协

10日,山东标金在其网站上发布一则《关于9.23时间协商处理结果的公告》,称标金公司给予2011年9月23日、24日被强制平仓的客户一定金额的补偿。补偿金额为超过300%风险率的亏损部分。补偿方式由客户携本人身份证及身份证复印件一份,于2011年10月31日前,到标金公司总部签名取款。标金公司通过银行转账方式,支付到客户“金银通”工商银行账户。山东标金方面称,若客户对上述协商不满意,可通过法律途径予以解决。

此公告一发布,便在标金投资人QQ群中炸开了锅。因为根据这个规定,有的投资者连一分钱赔偿都得不到,有的投资者也只能获赔几百元,远远低于他们去一趟山东标金的路费。不过,也有投资者对该结果基本感到满意。

10日下午3点30分,山东标金又发布补充公告称,考虑到部分客户路途较远,不便来公司领款,可以将款项划入客户的“金银通”银行账户。但需要客户将姓名、客户编号、邮编、家庭通讯地址、联系电话等信息,用本人电子邮箱发送到山东标金的电子邮箱,山东标金在收到上述信息后回邮确认函,由客户签字盖手印并连同身份证复印件一起再邮寄回山东标金才可。

对于这一结果,有投资者表示将拒绝妥协,继续争取权益。